

2018 年部门决算

公开格式

于都县民政局 2018 年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民政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民政部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民政部门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于都县民政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于都县民政局是县政府主管民政工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

- 1、编制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 2、负责全县优抚对象的抚恤优待补助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残评定及革命烈士褒扬工作；
- 3、承办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建设工作，负责灾情核查统计上报工作，会同相关部门组织协调紧急转移安置灾民、农村灾民毁损房屋恢复重建补助和灾民生活救助工作，开展减灾宣传、减灾、救灾培训工作；

- 4、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工作；
- 5、指导基层政权建设和村（居）民自治、社区建设工作；
- 6、负责社会事务工作和乡（镇）行政区域的建立、撤销、调整、更名和界线变更审核及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
- 7、实施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护工作，承担福利机构管理工作和全县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
- 8、管理全县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本部门 2018 年年末编制人数 4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9 人，事业编制 28 人；年末实有人数 96 人，其中在职人员 66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3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民政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于都县民政局

2018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1,382.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36.9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六、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8,568.9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936.9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1,382.35	本年支出合计	51	9,505.8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239.1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2,115.66
总计	27	11,621.50	总计	54	11,62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于都县民政局

2018 年度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382.35	11,382.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45.46	10,445.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323.38	2,323.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278.39	1,278.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4.99	1,044.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7.74	7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7.74	7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4.48	84.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84.48	84.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0.46	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0.46	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903.69	2,90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903.69	2,90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5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247.88	247.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599			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	247.88	247.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807.83	4,80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807.83	4,80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936.90	93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 入安排的支出	936.90	93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 支出	936.90	936.9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于都县民政局

2018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505.84	1,409.87	8,095.9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8.95	1,409.87	7,159.07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017.00	1,332.13	684.86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403.14	1,332.13	71.00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3.86	0.00	613.8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7.74	77.7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74	77.7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4.48	0.00	84.48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84.48	0.00	84.48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0.46	0.00	0.46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0.46	0.00	0.46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996.25	0.00	1,996.25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996.25	0.00	1,996.25	0.00	0.00	0.00
20815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72.30	0.00	72.30	0.00	0.00	0.00
2081599			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	72.30	0.00	72.3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320.72	0.00	4,320.72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320.72	0.00	4,320.72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936.90	0.00	936.9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36.90	0.00	936.9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36.90	0.00	936.9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于都县
民政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445.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36.9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8,568.95	8,568.95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936.90	0.00	936.9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1,382.35	本年支出合计	53	9,505.84	8,568.95	936.9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239.1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2,115.66	2,115.66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239.15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6			
总计	28	11,621.50	总计	57	11,621.50	10,684.61	936.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于都县民政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8,568.95	1,409.87	7,159.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8.95	1,409.87	7,159.0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017.00	1,332.13	684.86
2080201		行政运行	1,403.14	1,332.13	71.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3.86	0.00	613.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7.74	77.7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74	77.74	0.00
20808		抚恤	84.48	0.00	84.4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84.48	0.00	84.48
20810		社会福利	0.46	0.00	0.46
2081004		殡葬	0.46	0.00	0.46
20811		残疾人事业	1,996.25	0.00	1,996.25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996.25	0.00	1,996.25
20815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72.30	0.00	72.30
2081599		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	72.30	0.00	72.3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320.72	0.00	4,320.72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320.72	0.00	4,320.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于都县民政局

2018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6.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4.49	30201	办公费	18.7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4.30	30202	印刷费	14.7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00.14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92	310	资本性支出	19.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74	30206	电费	6.1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6.6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7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7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0.2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99	30211	差旅费	51.5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1.61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80	30214	租赁费	16.8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46	30215	会议费	6.39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12.3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92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18.7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0.8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120.0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3.89	30226	劳务费	39.5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3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46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1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016.71	公用支出合计				393.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于都县民政局

2018 年度

项目 行次	栏次	年初预算数 1	决算数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3.80	21.89
1.因公出国（境）费	2	5.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9.00	4.98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9.00	4.98
3.公务接待费	6	19.80	16.92
（1）国内接待费	7	19.80	16.92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0.00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0.00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1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154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1,386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于都县民政局

2018 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0.00	0.00	936.90	936.90	0.00	936.9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936.90	936.90	0.00	936.9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 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936.90	936.90	0.00	936.9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 益金支出	0.00	936.90	936.90	0.00	936.9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台、辆、套

编制单位：于都县民政局

2018 年度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1
二、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0
三、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0

注：本表反映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第三部分 民政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11621.5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和结余 239.15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2977.71 万元，上调 34%，本年收入合计 11382.35 万元，较上年减少 2977.71 万元，上调 26%，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增加。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11382.35 万元，占 1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支出总计 11621.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9505.8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977.71 万元，上调 34%，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和基建项目支出的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 2115.66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1876.51 万元。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1409.87 万元，占 14.8%；项目支出 8095.97 万元，占 85.2%。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1382.35 万元，决算数为 11382.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568.95 万元，决算数为 8568.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二) 其它支出年初预算为 936.9 万元，决算数为 93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三) 政府性基金年初预算为 939.6 万元，决算数为 93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09.87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856.25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190.26 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 年度有绩效奖金工资的增加；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16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236 万元；主要原因是：脱贫攻坚工作增加支出。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60.46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34.14 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水平提高。

(四) 其他资本性支出 19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12.4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专用设备购置费用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3.8 万元，决算数为 21.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8%，决算数较 2017 年增加 3.66 万元，增加 17.3%，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17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9.8 万元，决算数为 16.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决算数较 2017 年增加 1.2 万元，增长 7.6%，主要原因是：上级调研及各地来局学习考察的多了增加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9 万元，决算数为 4.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5%，决算数较 2017 年增加 1.39 万元，增加 38.7%。主要原因是：下乡工作调研增加。

六、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 374.16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236 万元，主要原因是：脱贫攻坚工作支出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0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支、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上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局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二级项目 23 个，共涉及资金 8095.9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5%。从评价情况来看，优抚、低保、自然灾害、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经费落实及时、足额，较好地保障了困难群众权益，维护了社会稳定，为我县的经济发展做坚实的保障。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重点对义务兵家属优待金项目和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项目支出绩效进行考评。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义务兵家属优待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50 万元，执行数为 813.67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为全县义务兵家属 702 人发放资金 813.6745 元。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80 万元，执行数为 7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全县 5794 人城镇困难家庭提供救助，共发放城镇居民最低生活救助资金 2855.6035 万元；二是通过大数据比对，对家庭生活改善人员进行了取消和调整，维护了社会的公平正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低保户家庭成员市外、省外的财产状况难以掌握的因素，在救助对象的实际情况掌握上有待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督促各乡镇加大对救助对象的调查，对于新增人员按要求户户进行核实，并加大公示力度，接受群众监督。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四、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各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

十、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反映行政区划界限勘定、维护、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十一、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反映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制建设、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优抚安置、救灾减灾、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婚姻登记、社会事务、信息化建设等专项业务的支出。

十二、优抚事业单位支出:反映民政部门管理的优抚事业单位支出,对计提优抚事业单位的补助,对烈士纪念设施的维修改造和管理保护支出。

十三、其他优抚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

十四、退役士兵安置: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专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十五、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支出。

十六、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反映民政部门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经费等支出。

十七、退役士兵管理教育:反映退役士兵职业教育、专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医疗等支出。

十八、儿童福利: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十九、老年福利: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其他社会福利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反映中央预算对遭受特大自然灾害地区的地方政府在安排受灾群众总吃、穿、住和抢救、转移、安置、治病等经费发生困难时给予的专项补助,以及为抗御特大自然灾害而设立的中央级救灾物资储备资金。

二十二、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反映地方预算安排的解决受灾群众吃、穿、住等困难的救济费和发生自然灾害时的抢救、转移、安置、治病等支出,以及为抵御自然灾害而设立的地方救灾储备物资采购资金。

二十三、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反映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四、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反映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五、临时救助支出: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二十六、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二十七、其他城市生活救助: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二十八、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